

實施家庭教育自我檢核表

(一) 基本資料：

校名：仁愛國小	班級數：6	學生人數：58	教職員工數：20
承辦人/職務：高裕明 /教導主任	單位主管：高裕明/ 教導主任	校長：沈慧美	填表日期：113/06/27

(二) 填表說明：本檢核表請各校針對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之方式、內容與效益作自我檢核，以作為校內修正家庭教育實施計畫之依據，並提供本縣推動家庭教育之參考。

(三) 學校自我檢核表

南投縣112學年度學校實施家庭教育自我檢核表

指標	檢核項目與重點	具體事實及現況擇要說明 佐證資料電子檔連結	自評 分數	訪視 委員
一、教師面向：行政組織與運作（20%）本案依據家庭教育法第9條「學校之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，每年應接受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專業研習時數」，督導並檢視所有學校皆達成。	1. 擬定推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，定期召開相關會議，活動列入學校行事曆，並標註「家庭教育」。(5) 2. 每學年規劃與辦理四小時以上之家庭教育專業成長研習。(5) 3. 學校每年應派員參加家庭教育中心辦理之研習，並返校宣導。(10)	1. 已將「家庭教育」列入於行事曆中並標註，並召開會議。 2. 完成四個小時以上的家庭教育研習。 3. 已派員參加家庭教育中心辦理之研習，並返校宣導。	5 5 8	
二、學生面向：家庭教育課程與活動之執行（25%）	1. 檢視正式課程外，每學年外加之4小時家庭教育課程並運用相關補充教材或學習單(10) 2. 學生參與家庭教育活動並檢附成效分析(15)	1. 實行外加之4小時家庭教育課程並運用相關補充教材或學習單。 2. 檢附學生參與家庭教育活動並檢附成效分析。	10 10	
三、家長面向：辦理親職教育課程或活動（25%）	1. 辦理親職教育活動或親師座談(15) 2. 加強親師聯繫功能，落實家庭訪視功能(10)	1. 檢附辦理親職教育活動或親師座談資料。 2. 檢附親師聯繫資料。	15 8	
四、高關懷家庭面向：提供相關家庭教育諮商或服務（20%）	1. 結合社區資源，建置學校及社區輔導資源網絡，共同推展教育活動。(10) 2. 推動高風險、弱勢家庭、低學習成就、偏差行為等學生之辨識與輔導機制(10)	1. 檢錄結合社區資源，建置學校及社區輔導資源網絡，共同推展教育活動資料。 2. 檢附推動高風險、弱勢家庭、低學習成就、偏差行為等學生之辨識與輔導機制資料。	8 8	
五、其他特色（10%）	學校其他有關家庭教育推動特色(10)	檢附學校其他有關家庭教育推動特色資料	8	
總分			85	

承辦人 備註： 教師兼 教導主任 高裕明	單位主管 教師兼 教導主任 高裕明	校長 沈慧美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

各校6月以前製作完成上傳，並至教育處公務填報區填寫家庭教育評鑑網頁網址。

各校請至 <http://163.22.69.133/family/index.php> 測試貴校網址是否連結成功。